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欣穎
電話：(03)5216121分機273
電子信箱：01060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190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50019002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50019002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50019002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教育部修正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兼任行政工作獎勵要點」，業於中華民國115年1月14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46004599A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1月1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46004599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行政規則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陳專員，電話：(04) 3706-1537。
- 四、旨案經費請各校先由校內人事費支應，不足額再辦理超支併決算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、新竹市立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